

13号瑞辰国际中心15层1510)。如因质量问题(奖杯破损、文字内容印错等)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补发有质量问题的奖杯

5. 质量保证: 货品工艺水晶制品, 乙方必须保证货品根据甲方要求制作雕刻正确的内容, 并保证货品的完整性, 因产品的制作步骤是纯手工打磨, 允许有正负少许误差。

6. 乙方于收到货款后的三个工作日之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

帐号信息如下:

账户名称: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

账号: 1100 6074 4018 0100 49796

三.违约责任

1、双方未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, 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、并保留追究对方赔偿损失的法律权利。

2、乙方必须按甲方的时间完成制作保证质量并发货目的地, 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。

四、送货方式:

货品做好货, 乙方负责通过快递寄出至甲已指定地点。

甲方收货联系人 杨苗苗 移动电话: 15311313963

五、双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甲方联系人: 杨苗苗 联系电话: 010-65877415 移动电话: 15311313963

乙方联系人: 王林凤 联系电话: 15869276496 移动电话: _____

六、其他:

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(传真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视为正本), 货款两讫时止。如有违约, 签订合同的任意一方可向当地司法机关提起诉讼。对于合作过程中出现其他问题, 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。

甲方:

乙方: 浦江京佑恒贸易有限公司

公司账户:

公司账户: 19650201040008028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浦江浦西支行

授权代表: _____ (签章)

授权代表: _____ (签章)

签约日期: 年 月 日

签约时间: 2018年12月27日



产品购销合同

日期: 2018年12月27日

甲方:

乙方: 浦江京佑恒贸易有限公司

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, 经过协商一致, 双方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甲方订购全部产品清单

产品名称	价格(元)	数量	总运费	合计(元)	发票税3%	规格	备注
水晶奖杯	145	60	包邮	8700	含税		金银铜 待定
木质奖杯(棕色)	145	30	包邮	4350	含税		
合计(人民币大写)	壹万叁仟零伍拾整						
币大写)	最终执行价: 13050.00元						



二、付款方式及相关责任:

双方约定, 采用以下方式进行结算。

- 因年底的情况, 甲方先付百分之40的定金由乙方备货, 确认文字后付完全款安排制作
- 因产品是定制产品, 需要甲方付全款到乙方公司账户, 乙方安排生产, 乙方做好货拍照给甲方确认后, 乙方安排发货。
-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:

收款账户: 浦江京佑恒贸易有限公司

公司账户: 19650201040008028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浦江浦西支行

- 乙方按甲方指定时间发货至甲方指定地点, 乙方保证奖杯无任何质量问题, 并且按照约定时间交货并使用正规物流/快递公司运输至指定收货地址: (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